渑池县韶阳街道办事处2026年农村环卫

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渑池县韶阳街道办事处

乙方:三门峡绿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订立本服务合同，共同遵照履行。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承包给乙方实行专业管理。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农村环卫保洁项目相关情况

环卫保洁项目名称:渑池县韶阳街道办事处2026年农村环卫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黄花村、连霍高速以北马岭村、乔岭村辖区环境卫生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惠民苑社区A区B区C区D区E区垃圾清运工作。不留作业空白和管理死角。根据不同地域特点，分类制定作业标准、作业时间、作业频次，确保环境干净整洁、花草树木和公益设施维护及时。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止。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环卫服务工作内容：黄花村、连霍高速以北马岭村、乔岭村辖区环境卫生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惠民苑社区A区B区C区D区E区垃圾清运工作。责任区域道路、巷道、公共区域清扫保洁、垃圾捡拾归集、垃圾清运、环境卫生维护等全部环卫相关工作。

（二）清扫标准

1、保洁区内清扫保洁率达100%。

2、保洁时，保洁工人巡回走动，用小扫把、簸箕清理路面较为明显的纸屑、瓜果皮核、烟头、塑料袋、包装袋等垃圾废弃物，做到勤走、勤看、勤扫，发现街道两侧有暴露垃圾要及时清理，确保路面整洁。

3、村庄内街巷路面、房前屋后、广场道路两侧、人畜粪便、砖头瓦块、塑料废弃物、杂草等杂物。

4、绿化带保洁。绿化带要保持干净整洁，做到无断枝落叶，无垃圾、无纸屑、塑料袋、包装袋等废弃物，无人畜粪便等。

5、清除村内纸质张贴（包括不干胶、双面胶、胶水）非法小广告时，应使用除胶剂或清水将其闷透，然后用扁铲清除，或用高压水枪清除（冬季作业除外），不得使用涂料覆盖：线杆、墙体等其他建筑物、构筑物表面无牛皮癣、大花脸、小广告等；作业时做到不损坏建筑物、构筑物的表面，清除后建筑物、构筑物的表面干净整洁，并立即及时清理落地纸屑。

6、高速高铁两侧、国道两侧、河道两侧及沟渠、坑塘岸边及

排水 沟无垃圾，护坡干净整洁。

7、村庄出入口及村间道路路面及两侧无漂浮物、垃圾。

8、雨雪后，各地块、路面泥迹、砂土及其他废弃物及时清扫干净。降雨要及时清除积水，主街道积水应在雨停后 6 小时清除完毕；降雪时主街道积雪应在雪停后 12 小时清除完毕。

9、垃圾桶摆放有序，将垃极倒到垃坡桶内，不得乱倒垃圾，作业时严禁将垃圾扫、倒入绿化带及树池花池内；严禁工人焚烧垃圾、树叶、杂物等。

10、及时清理树挂垃圾、漂浮物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依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管理、监督和检查，确保环卫保洁工作的顺利实施。

(2)甲方可对其进行履约检查，如乙方不能满足合同约定，有权责令其改进，必要时，有权采取措施直至终止服务合同。

(3)甲方负责审批保洁计划、保洁作业变更，确定保洁工作所适用的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管理要求等。

(4)甲方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约定支付当月应付费用。

(5)甲方应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职责和义务。

2、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根据合同领取承包管理费。

(2)乙方有权对农村人居环境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

(3)乙方必须履行合同承诺的义务。

(4)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听从甲方安排。

(5)乙方根据合同内容安排人员。乙方承包期间，所聘用人员的劳资纠纷、人身损害纠纷等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6)乙方负责处理农村人居环境管理工作中人员、设备造成的一切事故及费用。

(7)乙方若不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农村人居环境卫生作业工作，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养护，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工作转包给第三方，如未经甲方批准，进行项目分包、转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在遇到突发事件和不可抗拒因素时，积极组织力量，采取各项措施，将损失降到最低：如因乙方不作为或处理不当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应接受甲方对其进行相应的处罚。

(10)乙方应遵纪守法，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1)乙方应无偿承担因重大活动和迎接检查等所派给的突击性工作。协助配合做好临时性有关工作。

(12)应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职责和义务。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每一年承包经费为655200元，（大写：陆拾伍万伍仟贰

佰元整）按月分摊后支付给乙方。甲方每月向乙方支付该月 54600 元（大写：伍万肆仟陆佰元整）农村人居环境卫生作业环卫保洁费用，乙方按甲方要求支配使用并接受甲方监督。

2、乙方必须无条件按月及时发放工人工资。

六、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农村人居环境卫生作业管理办法规定的行为均属违约行为，甲方按规范及办法规定视乙方进违反规定的情节轻重，做出批评教育，警告处罚处理。情节严重，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由乙方负责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乙方因人员、设备原因对农村人居环境卫生作业管理工作造成影响的，所产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采担。

3、乙方擅自将本合同工作任务承包给第三者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转包合同无效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必须按照合同内容所拨经费人员及设备数量足额安排工人及设备，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承担一切违约后果。

七、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乙方服务质量持续不达标，经甲方催告整改仍不能满足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主要约定，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责任。

第八条 其他约定

1、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协商；协商不成，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发包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2021年9月1日

乙方：（承包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2021年9月1日